

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文件

同发改学组发〔2021〕4号

关于印发《庆祝建党100周年 主题书画摄影作品展活动方案》的通知

委领导，各科室，直属下属单位，各支部（总支）：

现将《庆祝建党100周年主题书画摄影作品展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要求，认真组织落实。

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
(代章)

2021年5月26日

庆祝建党 100 周年 主题书画摄影作品展活动方案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为了广泛开展爱国主义宣传教育，铭记党的历史，讴歌党的光辉历程，结合我委实际，决定在全委范围内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主题书画、摄影作品展。为保障活动扎实有序开展，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2021 年 2 月 20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深刻阐述了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要求全党同志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以昂扬姿态奋力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一百周年。为了回顾党的光辉历程，讴歌党的丰功伟绩，感悟马克思主义的真理力量，我委在党的百年华诞来临之际，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主题书画、摄影作品展，回眸党领导革命、建设和改革的伟大实践，传承和发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激发广大党员干部的爱国信念，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的光荣感、使命感。

二、活动主题

紧扣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主题，采用书法、绘画、摄影等多种形式，讴歌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取得民族独立与

解放、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成就，赞颂党带领全国各族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而不懈奋斗的光辉历程。

三、活动安排

（一）时间安排

作品征集：2021年5月27日—6月11日

作品评选：2021年6月15日—6月25日

作品展览：七一前完成布展

（二）作品征集对象

全委在职党员干部、离退休党员干部及其家属。

（三）作品形式

书法（硬笔和软笔）、绘画、摄影等。

（四）作品内容及规格要求

1. 书法：软笔及国画作品，尺寸为宣纸4尺对开、斗方或整张；硬笔书法尺寸不限。

2. 绘画：水彩画、水粉画、版画、漫画、素描等均可。

3. 摄影：彩色、黑白作品均可；单幅或组照均可；投稿要求一律为电子文件，格式为JPG，清晰度高。文件名：标题-作者-单位-联系电话。

（五）奖项设置

本次活动设置个人奖和组织奖。个人奖将根据活动开展情况按一定比例设置，并对获奖者颁发荣誉证书和纪念奖品。组织奖将表彰在活动中组织得力、参展作品多、质量高的科室、单位、

支部（总支）。

五、有关要求

1. 各科室（单位）、各支部（总支）要高度重视本次活动，认真组织，大力宣传，广泛动员本科室（单位）、本支部（总支）干部职工积极参与。

2. 参展作品要标明作者的姓名、单位、联系电话等基本信息。

联系人：孙云芳 电话：7668845

邮箱：dtfgwdb@sina.com